**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区政协六届**

**三次会议以来提案落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1、类型分布情况**

截至 2019年11月25日，区政府共收到区政协提案244件（比去年减少7件），涉及61家承办单位。其中涉及城市建设和管理类101件，占41％（同比增加3％）；经济类61件，占25%（同比增加7％）；教科文卫体类55件，占23％（同比增加1％）；综合类27件，占11％（同比减少11％）。

**2、答复办理情况**

244件提案已答复委员243件，还有一件正在答复（上周四12月5日已答复）。其中“解决或采纳”203件，占84%，同比减少7%；“列入计划拟解决”22件，占9%，同比增加5%；“留作参考”18件，占总数7%，同比增加2%；203件“解决或采纳”已全部办结；在22件“列入计划拟解决”中，已提前办结3件，还有19件正在积极推进中，244件提案共办结224件，办结率为92%，同比减少5%。

**3、反馈评价情况**

243件提案中，委员对答复总体满意度已评价224件，结果为“好”的185件，占82%（比去年减少2%）；“较好”的35件，占16%（比去年增加2%）；“一般”的4件占2%；无 “差”评。区科委、区卫健委等21家承办单位共64件（比去年增加6件）提案获得委员的表扬。

**4、结果数据情况**

从初步建立的办理结果汇总系统分类属性看，已结案的224件中，涉及政策制度类有67件，事务办理类有64件，长效管理类有57件，项目建设类有36件。今年政协提案有33件涉及区政府重点工作，推动了《闵行区关于推进科技创新创业和成果转化的政策意见》等五项政策及方案的出台，促进完成相关工程项目36项，涉及资金1千余万元。

二、主要措施

**1、发挥领导带头效应，增强责任意识**

“两会”结束后区政府第1次常务会议，专题研究“两会”办理工作，明确年度“两会”办理工作的总体目标和工作要求。春节前及时组织召开区政府办理工作会议，为做好年度“两会”办理工作进行早动员早部署。2月份下发了《关于认真做好2019年人大代表书面意见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明确各级领导责任，分解年度办理工作任务。区政府领导班子带头办理，相关领导12次召开办理工作沟通会，认真听取重难点件的办理工作进展汇报，7次踏勘重难点件现场，积极推进重难点件的办理解决，为全区高度重视办理工作开了好头。区政府办公室加强沟通协调，定期与政协相关部门对接，研究推进办理工作。两次邀请部分委员召开座谈会，专题听取委员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建议，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办理质量。各承办单位增强责任意识，主要领导作为办理工作第一责任人亲自把关、亲自协调，分管领导亲自办理、全程参与督办，加强分析研究，通过召开专题会、现场交流会等形式，加强与委员沟通交流，争取委员的支持和理解，办理工作的效率和质量得到了有效提高。

**2、树立质量优先意识，提高办理实效**

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是年初区委、区政府领导对办理工作提出的要求和目标。今年以来，重点围绕从“办件”转向“办事”，“办结”转向“办成”上，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是严格把好“解决或采纳”件质量关。**截至5月份“解决或采纳”就占到88%，但是通过区政协及委员的反馈看，部分“解决或采纳”件没有实际解决或解决不到位，解决率存在虚高问题。5月下旬区府办要求各承办单位重新与委员确认“解决或采纳”件是否落实到位，经与委员沟通确认有4件更改了答复类型重新办理，7月份区府办再次对“解决或采纳”件组织专项抽查督办，对今年以来因解决不到位，或解决没有实际效果及措施的15件，更改了答复类型，继续办理。11月初，主动请区政协通知转告委员对今年办结件严格评价并反馈，对不符合办结条件，解决不到位的不予办结，退回重新办理。从数据上看，今年“解决或采纳”件虽然下降7个百分点，“列入计划拟解决”增加了5个百分点，办结率下降了5%。但是，从提高办理质量的角度，办理工作更加扎实有效。

**二是严格筛选区政府领导督办件。**7月初会同区政协相关部门梳理了一批委员集中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如关于“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加大中小企业扶持”等，这些问题都是群众关心、委员集中提出，在推进解决中也存在一定的难度。为了推动这些问题的解决，今年区政府领导督办件改变了以往督办具体办件的做法，将群众关心、委员关注的重点、难点集中的某一方面问题，作为区政府领导督办内容，由相关分管副区长牵头督办，重点推进。今年区政府领导督办政协提案的9个方面问题，有5个方面问题，共9件政协提案已经结案，还有4个方面问题（15件）将继续办理推进。如“关于建立物业管理矛盾社会化综合协调机制的提案”，委员在表扬留言中写到：“相关委办局工作人员对提案内容非常重视，认真了解小区目前存在的物业管理情况，结合实际，提出了可行的解决思路，工作认真负责，值得表扬！”

**三是严格落实回头看。**在强化跟踪督办“解决或采纳”件办理实效基础上，9月份组织办理工作“回头看”，全面梳理本届以来政协提案办理情况，重点对本届以来“列入计划拟解决”件跟踪检查，督促各承办单位定期向委员反馈办理进展，实事求是说明办理中遇到的困难，对因办理条件改变或受到客观条件限制，确实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的，改为“留作参考”待条件成熟再继续办理。通过回头看，今年有15件“解决或采纳”修改了答复类型，其中，12件改为“列入计划拟解决”，3件改为“留作参考”。本届以来48件“列入计划拟解决”通过梳理，已办结22件，还有26件正在按照计划积极推进，确保办理质量稳步提升。

**3、加强结果分析评估**

**一是初步建立办理结果汇总系统。**优化改进升级办理系统，初步建立办理结果汇总系统，加强对办理结果及数据的分析，3月份开始已在部分承办单位进行办理结果统计试点，对办理分类属性进行细化，增加统计政协提案与政府实事项目、重点工作等中心工作的契合度，以及用于办理工作资金使用情况。对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最终是否解决，解决到什么程度进行结果统计汇总。

**二是探索办理工作评估机制。**7月初对今年“解决或采纳”件没有实际成效或实际解决的，委员不够满意的，进行了认真的梳理评估，并责令相关单位整改，调整了答复类型，继续办理。下半年结合区政协提案抽查评估，抽取部分重难点件、区政府领导督办件的办理情况进行评估试点，对办理实际成效，办理流程规范，让委员现场评估打分，并将评估结果纳入年终考核成绩。

**三是严格落实年终考核。**完善办理工作评估考核机制，严格落实新的《办理办法》，将年中《办理办法》专项督查情况，以及日常办理工作中，各承办单位的组织领导、办理制度、办理流程、办理沟通、办理效果等情况列入年终考核。将办理系统中委员对每件办理情况评价评分、主办单位对会办单位评价纳入年度考核范围。年底邀请区政协相关部门成立考核领导小组集体认定各单位年终考核成绩，做到公平公正，让评估评优工作作为推动办理质量提高的重要途径。

通过领导带头，突出重点，在各承办单位共同努力下，今年办理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还存在以下不足：

**一是办理办法落实不严，**个别单位主要领导审核、把关不严，有的单位领导没有落实亲自带队面商答复委员，部分主会办单位没有共同面商答复委员。**二是办理解决质量不高，**有些承办单位答复结果选择不当(?)，没有认真研究，把“列入计划拟解决”，甚至是“留作参考”定为“解决或采纳”，有的甚至避重就轻敷衍委员，把说的当成做的，把计划当成完成，把部分完成当成全部完成。**三是办理工作推进不实，**有些单位领导重视不够，站位不高，没有想方设法解决问题，思想停留在办“件”上，没有把精力转变到办“事”上，研究不深，协商不力，推进不实。

三、下一步工作重点

区委、区政府领导多次强调，要勇于担当，注重实效，提高质量，进一步推进“事要解决”。持续推进落实新的《办理办法》，突出重点，明年努力在“解决实际问题，取得实际成效”上更进一步。

**1、持续推进落实新的《办理办法》**

《办理办法》是办理工作的重要依据。明年“两会”前组织一次全区办理工作培训，强化办理工作的法制意识、规范意识和服务意识。认真查找各承办单位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加强自查自纠，严格落实领导带队走访答复委员，结案前必须领导带队答复并得到委员认可方可结案。坚持主会办单位共同面商答复委员，会办单位参不参加，应当由委员视情决定，严格落实“留作参考”必须主要领导把关报区政府分管副区长阅批。督促各单位加强自身培训和自学，注重提高办理工作的整体水平和技能。

**2、加强跟踪督办督查**

进一步明确“解决或采纳”的办结条件和标准，加强网上跟踪督办和承办单位办理工作的督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不注重办理实效，不实事求是办理解决的，严格落实通报讲评制度。同时加强与政协及委员的沟通和协调，引导委员实事求是评价及反馈，对没有实际解决或具体措施的不予结案，通过委员的真实反馈评价，倒逼承办单位提高办理质量和解决问题的标准。对提办双方有争议的“解决或采纳”件，必要时邀请区政府、区政协相关部门现场听证，确实把办理工作的重点从“办件”转移到“办事”上来，突出办理质量的提高。

**3、突出重点解决问题。**

坚持区政府领导督办制度，“两会”后，及时梳理一批历年重复提、集中提的意见建议，加大跟踪督办力度，对委员集中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列入区政府领导跟踪督办，并由区政府办公室各位条线副主任亲自协调，对今年区政府领导督办还没有结案的4个方面问题，如关于“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加强犬类管理”等问题，明年继续由区政府领导跟踪督办。建立完善将重点提案内容列入区政府重点工作的衔接机制，确实把政协提案作为推动政府工作的抓手。督促各承办单位加强重难点问题的分析研究，拿出切实有效的工作举措，部门主要领导亲自协调推进，推动这些问题有效解决，不断提升办理工作实效。

**4、加强办理结果分析和办理实效评估**

加强对办理结果及数据的分析，今年已完成办理结果及数据分析系统升级改造，明年充分运用办理分析系统，实时分析办理进展及效果，推动办理质量的整体提升。进一步完善办理工作评估考核，明年在今年试点办理工作评估的基础上，会同区政协相关部门扩大评估范围，并将具体办件评估纳入办理系统，在每件办件结案时，由委员对办理的基础工作，办理过程，答复内容，结果成效等进行评分，对办理过程不满意，成效不明显的，不予结案或推迟结案，评估成绩纳入年终考核成绩。